

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

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5,396,004.12 元，提取盈余公积金 14,539,600.41 元后，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 130,856,403.71 元，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 539,839,882.93 元。合并报表层面，公司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1,045,377,300.35 元。根据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2022 年修订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39,000,000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3,900,000.00 元（含

税)。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、可转债转股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则以最新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权益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派总额。

二、 本次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

1、 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 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和发展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因此我们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三、 其它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；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- 2、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14日